填写须知

**（本页是填写须知，不必打印，请在打印前选择第2页）**

1. 本表适用范围：ICP备案主体属上海市。
2. 域名填写时前面无需添加www.。
3. 法人签名字迹要清晰端正，正楷签字写日期，确保字迹清晰可辨（日期不支持机打），填写备案提交最近日期。

4、以下材料应使用A4打印纸打印，签字用黑色签字笔（不支持使用法人章），除了日期和签名其余信息可手写可打印，盖章请盖单位公章，需要原件拍照或彩色扫描上传至法人委托书里。

**网站负责人授权书（2022版）**

**兹授权本单位 同志 (身份证号： ，职务： )为本单位网站（域名： ）的网站负责人，由被授权人全权负责本单位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及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相关事宜。该被授权人在办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事宜时，所有行为均视为本单位行为，本单位保证填报的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信息真实有效，确保备案信息及时更新。**

**特此证明。**

**授权单位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日期：**